

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函

地 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2段51號13樓
聯絡電話：02-23773011／傳真：02-27326906

大會提案通知

限時專送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免 用 印 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114(十七)會字第241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主旨：本會訂於114年11月27日假臺北國際會議中心召開第17屆114年度會員大會，惠請於114年10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5時30分前，將提案送達本會或以郵寄方式寄達(以郵戳為憑，傳真恕不受理)，俾利彙整辦理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4年7月7日第17屆第1次臨時會員大會，決議：依團體自治原則，由第17屆理事會依章程規定召開第18屆第1次會員大會暨第18屆理事及監事改選，訂於114年11月27日辦理改選。
- 二、因曹昌歲、洪哲正、楊捷安三位建築師，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裁定「撤銷第17屆理事不得召開第18屆會員大會之定暫時狀態處分」提起抗告，經臺灣高等法院裁定撤銷原裁定；鑒於假處分案件仍在繫屬中，為符合法律程序並確保會務運作之穩定，114年9月8日第17屆第20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會議決議：將原訂於114年11月27日召開之「第18屆第1次會員大會」，改為召開「第17屆114年度會員大會」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會員大會提案表，亦可上網下載；並歡迎提供電子檔，敬請e-mail至yichin@arch.org.tw。
- 四、為提高議事效率，依第14屆第2次會員大會決議：提案附件在五頁A4規格範圍內，由公會統一印製；倘有超過情形者，請提案人縮減在五頁範圍內或自行印製再交由本會統一分發。
- 五、會員大會通知單、提案、親自出席報到單等，將另函寄送，如未於114年11月20日前收到，惠請來電洽詢。
- 六、大會提案表、詳細資訊及最新消息，敬請隨時上本會網站(www.arch.org.tw)查閱或下載。

正本：全體會員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理事長 **黃秀莊**

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第 17 屆 114 年度會員大會提案

年 月 日

提案人：

連署人：

案
由

說
明

辦
法

備
註

- 一、大會提案請以本會重要會務之決策方向及全體會員之重大權利、義務事項為主，並經理事會審議後提大會。
- 二、提案連署人最少一名以上，並經提案人、連署人簽名或蓋章生效。
- 三、為提高議事效率，依第 14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決議：提案附件在五頁 A4 規格範圍內，由公會統一印製；倘有超過情形者，請提案人縮減在五頁範圍內或自行印製再交由本會統一分發。
- 四、惠請於 114 年 10 月 15 日下午 5 時 30 分前送達或郵寄(以郵戳為憑，傳真無效)至本會彙辦。